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莊慧君  
電話：035220097  
電子信箱：054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0722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\_1140072251\_ATTACH1.pdf、  
376580000A\_114007225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語文領域國語文分團辦理

「113學年度教學研討會暨成果發表」請本市國語文輔導團派員參加，並請各校轉知校內所屬教師活動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4月21日師大國文字第11410105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訊息如下，請詳閱附件活動計畫與流程。
  - (一)時間：114年5月23日(星期五)。
  - (二)地點：雲林縣土庫教師研習中心。
  - (三)研討會主題：情緒與美感的教育融合。
- 三、研討會參加方式：
  - (一)報名：請於114年5月11日前逕至<https://reurl.cc/1zDVeQ>表單完成報名，俾利人數統計，依實際出席情形核實發給研習時數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。
  - (二)參加對象：



1、本市國中小教師，具觀課議課與教師專業發展社群實務參與經驗者。

2、本市國語文領域輔導團團員。

3、實際帶領與參與語文教師專業發展社群之教師。

四、本府同意本市國語文領域分團團員公假(課務派代)出席；本市中小學教師，若有意參加本活動，請各校依照新竹市中小學教師公假核給原則本權責核處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研討會報名後視同確定參加，不另行通知；報名後不能出席請務必電郵聯絡人通知取消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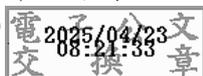
(二)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餐(杯)具。

(三)本案聯絡人：曾秀菊助理，電子信箱：

daisytseng@ntnu.edu.tw；電話：(02)7749-1690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